

開放文學 - 歷代筆記 - 夷堅乙志

卷第十七

翟楫得子 京師人翟楫，居湖州四安縣，年五十無子。繪觀世音像，懇禱甚至。其妻方娠，夢白衣婦人以槃擎一兒，甚韶秀。妻大喜，欲抱取之，一牛橫陳其中，竟不可得。既而生男子，彌月不育，又禱請如初。有聞其夢者，告楫曰：「子酷嗜牛肉，豈謂是歟？」楫竦然，即誓闔家不復食。遂復夢前婦人送兒至，抱得之。妻遂生子為成人，同偕說。

張八叔

邊知白公式，居平江。祖母汪氏，臥病，更數醫不效。有客扣門，青巾烏袍，白晰而髯，言吾乃潤州范公橋織羅張八叔也。前巷袁二十五秀才，令來切。公式出見之，客曰：「不必診。」吾已得尊夫人疾狀，留一藥方，曰烏金散，使即飲之。邊氏家小黃犬，方生數日，背有黑綬帶文，客曰：「幸以與我，後三日復來取矣。」公式笑不答。後三日，犬忽死，汪氏病亦愈。乃詣袁秀才謝其意。袁殊大驚，坐側有畫圖，視之乃呂洞賓象，宛然前所見者。畫本實得於張八叔家。邊姪維岳說。

王欣托生

王欣，字亨之，江陰人。紹興戊辰登科，待楊州教授闕。未赴，以乙亥三月卒於家。冬十月，其田僕見一人跨馬，兩卒為馭。諦視之，教授君也。驚問何所適，曰：「吾欲到彭蒿因千二秀才家。」僕曰：「此去彭蒿十餘里，日勢已暮，恐不能達。」欣曰：「遠非所憚，為我前導足矣。」乃與俱行，至初更，及因氏之門，欣下馬，留一紙裏與僕，曰：「謝汝俱來，倏從門隙中入，僕懼甚，亟歸，視裏中物，得銅錢五十枚，不敢語人。明日又往問，乃因氏孫婦是夜得子，嚴康朝說。」

合皂大鬼

臨江軍合皂山下張氏者，以財雄鄉里。紹興十四年，家僕晨興啟戶，有人長丈餘，通身黑色，徑入坐廳上，詰之不應，曳之不動。急報主人，及呼眾僕至，擊之以杖，鏗然有聲，刺之以矛，不能入，刃皆拳曲如鉤，沃之以湯，了不沾濕，頑然自如，亦無怒態。江西鄉居多寇竊，人家往往蓄大鼓，遇有緩急，擊以集眾，至是鼓不鳴。張氏念不可與力競，乃扣頭祈哀，又不顧，徐徐奮而起，循行堂中井灶福園，無不至者。張室藏帑，悉以巨鎉局鑰，鬼輕掣之，即開，所之既遍，復出坐，及暮將明燭，火亦不然。一家惴懼，登上山王筭觀，設黃篆九幽醮，命道士奏章於天。七日，始不見。張氏自此衰替，今為簞人，石田人汪介然說。

宣州孟郎中

幹道元年七月，婺源石田村汪氏僕王十五，正耘於田，忽僵仆，家人至，視之死矣。昇歸舍，尚有微喘，不敢斂。凡八日復甦，雲，初在田中，望十餘人自西來，皆著道服，所齎有箱篋大扇，方注視，便為猝著地上，加歐擊，驅令荷擔行，至縣五侯廟，有一人具冠帶出，結束若今通引官，傳侯旨，問來何所須，答曰：「當於婺源行瘟，冠帶者入復出曰，侯不可，趣令急去。」其人猶遷延，俄聞廟中傳呼曰：「不即行，別有處分，遂捨去，入岳廟，復遭逐，乃從浙嶺遁休寧縣，謁城隍及英濟王廟，所言如婺源，皆不許。遂至徽州，遍走三廟，亦不許。十人者慘沮不樂，迤邐之宣州，入一大祠，才及門，數人已出迎，若先知其來者，相見大喜。入白神，神許諾，仍敕健步遍報所屬土地，且假一鬼為導，自北門孟郎中家始，既至，以所齎物藏灶下，連大木，立寨柵於外，若今營壘然，逮旦，各執其物巡行堂中，二子先出，椎其腦，即仆地，次遇僕婢輩，或擊或扇，無不應手而隕。凡留兩日，其徒一人入，報西南火光起，恐救兵至，亟相率登陴，望火所來，擴弩射之，即滅。又二日，復報營外火光屬天，暨登陴，則已大熾，焚其柵立盡，不及措手，遂各潰散，獨我在，悟身已死，尋故道以歸，乃活。裡人汪賡新，調廣德軍簽判，見其事，其妹婿餘永觀，適為宣城尉，即遣書詢之，雲，孟生乃醫者，七月間，閩門大疫，自二子始，婢妾死者二人，招村巫治之，方作法，巫自得疾，歸而死，孟氏悉集一城師巫，並力禳禦始愈，蓋所謂火焚其柵者此也。是歲浙西民疫禍不勝計，獨江東無事，歟之神可謂仁矣。石臼人汪拱說，王十三乃其家僕也。

馴鳩

鹽官縣慶善寺，明義大師了宣，退居邑人鄒氏庵。隆興元年春，晨起行徑中，見鳩雛墮地，攜以歸，躬自哺飼，兩月乃能飛。日縱所適，夜則投宿屏幾間。是歲十月，其徒惠月，復主慶善寺，迎致其師於丈室之西偏，逮暮鳩歸，則闇無人矣。旋室百匝，悲鳴不止，守舍者憐之，謂曰：「吾送汝歸老師處，明日籠以授宣，自是不復出。」馴狎左右，以手摩拊皆不動。他人近之，輒驚起，嗚呼，孰謂畜產無知乎？竇思永說。

女鬼惑仇鐸

紫姑神類多假托，或能害人，予所聞見者屢矣。今紀近事一節，以為後生戒。天台土人仇鐸者，本待制寓之族派也。浮游江淮，壯年未娶。幹道元年秋，數數延紫姑求詩詞，諷玩不去口，遂為所惑。晨夕繖繞之不捨，必欲見真形為夫婦，又將托於夢想。鐸雖已迷，然尚畏死，猶自力拒之。鬼相隨愈密，至把其手以作字，不煩運箕也。同行者知之，懼其不免，因出遊泰州市，徑與入城隍神祠，焚香代訴。始入廟，鐸兩齒相擊，已有恐栗之狀，暨還舍，即索紙為婦人對事，具述本末，辭殊麌冗，今刪取其大略云。大宋國東京城內四聖觀前居住弟子紀三六郎名爽，妻張氏，三六娘，行年三十三歲，辛酉年三月十二日已時降生，癸巳年三月十四日死，是年九月，見呂先生於簷口，得導養之術，自後週遊四海，於今年八月三日，過高郵軍，見台州進士仇鐸，在延洪寺塔院內，請蓬萊大島真仙，為愛本人年少，遂降箕筆，詐稱我姊妹在蓬萊山，承子供養，今日降汝，汝宜至誠，不得妄想。我當長降於汝，又旬日，來往益熟，不合舉意寫牒誘鐸，又說將來有宰相分，以此惑亂其心。十七日，到泰州，要與相見，不許。又要入夢，亦不許。遂告鐸雲，汝父恨汝不孝，焚章奏天，上天降旨，三日內有雷震汝，宜多設茶果香燭，稽首乞命，我當為汝祈天免禍。又索度人經萬卷，三年之後，要與汝為夫妻，意欲鐸恐懼從已，又偽稱呂翁在門，令來日未明，來東門外石墳側相見，鐸欲往赴，為眾人挽住，又寫雲房兩字，使鐸食乳香半兩，冀狂渴赴水死，至於引頭擊柱，用破磁敗面，皆不死，遂稱天神已降，將燒汝左臂，令鐸入簷中，伏於床下，作呂翁救解之言，曰：「天神幸以呂岩故，赦此人，此人若死，岩不復為神仙，如是經兩時久，不能殺鐸。」至晚，方與鐸言，我非蓬仙，是白犬精，今日代汝震死，永為下鬼，宜以杯酒敘別。明日又來，雲，我乃興化阿母山白蛇精，從前所殺三千七百餘人矣。眾人招法師來，欲見治，又降鐸曰：「我只畏龍虎山張天師，餘人不畏也。」緣三六娘本意，耽著仇鐸，迷而不返，須要纏繞本人，損其性命，今為鐸訴於本郡城隍，奏天治罪，伏蒙取責文狀，所供並是詣實，如後異同，甘伏重憲。其所書凡千五百字，即日錄焚之，鐸後三日始醒，蓋為所困幾一月，婦人自稱死於癸巳歲，至是時已五十三年矣，鬼趣亦久矣哉。

張成憲

張成憲，字維永，監陳州糧料院。時宛丘尉謁告，暫攝其事，捕獲強盜兩種，合十有五人，送於縣，具獄未上，尉即出參告，白郡守，求合兩盜為一，冀人數滿品，可優得京官。郡守素與尉善，許諾，以諭張。張曰：「尉欲賞無不可，若令竄易公牘，合二者為一，付有司鍛鍊遷就，則成憲不敢為。」郡守不能奪，尉殊忿恨，殆成仇怨。後十二年，張為江淮發運司從事，設醮茅山，夜宿玉宸觀，夢其叔告曰：「陳州事可保無虞，但不可轉正郎，已而至殿庭，殿上王者問曰：『陳州事尚能記憶否？』對曰：『歷歷皆不忘，但無案牘可證。』王曰：『此中文籍甚明，無用許。』既出，見二直符使，各抱一錦繡與之，曰：『以此相報。』張素無子，是歲生男女各一人。又七年，轉大夫官，得直秘閣而終。邊維岳說。

鬼化火光

韓郡王居故府時，有小妓二十輩，其子子溫，年十二歲，與妾寧兒者，晚戲東廂下，見一人行前，容止年狀，亦一小妓也，呼

之不應，乃大步逐之。子溫行甚遽，其人雍容緩步，初不為急，然竟不可及。將至外戶，子溫大呼，忽已在庭下，化形如匹練，迸為火光，赫然入溝中而滅。問寧兒所見皆同，歸白其父，皆以為當有伏屍，或寶物，欲發地驗之，既而以功役甚大，乃止。

滄浪亭

姑蘇城中滄浪亭，本蘇子美宅，今為韓咸安所有。金人入寇時，民入後圃避匿，盡死於池中，以故處者多不寧。其後韓氏自居之，每月夜必見數百人，出沒池上。或僧或道士，或婦人，或商賈，歌舞雜沓，良久必哀歎乃止。守宿老卒方寢，為數十人舁去，臨入池，卒陝西人，素膽勇，知其鬼也，無懼意，正色謂之曰：汝等死於此，歲月已久，吾為汝言於主人翁，盡取骸骨，改葬於高原，而作佛事救汝，無為守此滯窟，為平人害何如？皆愧謝曰：幸甚，舍之而退。卒明日入白主人，即命牛車徙池水，掘污泥，拾朽骨，盛以大竹槎，凡滿八器，共置大棺中，將瘞之。是夕，又有一男子，引老卒入竹叢間，曰：餘人盡去，我猶有兩臂在此，幸終惠我，又如其處取得之，乃葬諸城東，而設水陸齋於靈岩寺，自是宅怪遂絕。二事皆子溫說。

林酒仙

崇寧間，平江有狂僧，嗜酒亡賴，好作詩偈，衝口即成，郡人呼為林酒仙，多易而侮之，唯郭氏一家，敬待之甚厚。郭母病，僧與之藥一盞，曰：飲不盡即止，勿強進也。已而飲三分之二，僧取其餘棄於地，皆成黃金色，母病即愈，且留硃砂圓方，與其家，郭氏如方貨之，遂致富。蘇人有能傳其詩者，曰：門前綠柳無啼鳥，庭下蒼苔有落花，聊與東君論個事，十分春色屬誰家。秋至山寒水冷，春來柳綠花紅，一點洞庭萬變，江村煙雨蒙蒙，金甞又閒泛，玉仙還欲頽，莫教更漏促。■取月明回，他皆類此。

蒸山羅漢

邊公式家祖塋，在平江之蒸山，宣和元年，公式為太學錄，得武洞清石木羅漢像十六，遣家僮致之墳庵前。一夕，行者劉普因，夢十餘僧持學錄書來求掛搭，以白主僧慧通，通難之，曰：庵中所得，鮮薄尋常，供僧行三兩人，猶不繼，安能容大眾哉？來者一人起，取筆題詩門左，曰：鬆蘿深處有神天，不憶其他語，明日話此夢未竟，而石本至。公式足成一章曰：鬆蘿深處有神天，小剎何妨納大千，掛搭定知宜久住，歌吟何幸得流傳。袖中出簡聊應爾，門上題詩豈偶然，顧我未除煩惱習，與師同結未來緣，語雖非工，然皆紀實也。

沈十九

崑山民沈十九，能與人治書畫，而其家又以煮蟹自給。縣人錢五八新繪地藏菩薩像，倩沈示■票飾之，其傍烹蟹，蓋不輟也。夜夢入冥府，所見獄吏，皆牛頭阿旁，左右列大鑊，舉叉置人煮之，將及沈，忽有僧振錫與錢生皆在側，諭獄吏曰：但令此人入鑊淨洗足矣。沈猶畏怖，吏命解衣而入，俄頃即出於沸鼎烈燄之中，眾囚冤呼不可聞，已獨無苦趣，清涼自如，正如澡浴，身意甚快，輾轉而寤，遂戒前業，賣餕以活雲，時紹興十二年也。三事邊維岳說。

十八婆

葉審言樞密，未第時，與衢州土人馬民彝善。民彝素清貧，後再娶峽山徐氏，以貲入，因此頗豐贍，稱其妻為十八婆。紹興三十二年，葉公自西府奉祠歸壽昌縣故居，曰社墈，時方冬日，有兩村夫荷轎，輿一老婦人，自通為馬先生妻來相見，葉公命其女延之中堂，視其容貌，昔肥今瘠，絕與十八婆不類，問其故，答曰：年老多事，形骸銷瘦，無足怪者，皆疑之，扣其僕，僕曰：但見從店中出，指令來此，不知所自也。葉氏客徐欽鄰，觀此嫗面色枯黑，覺其非人，又從行小奴，攜裝匣在手，皆紙所為，已故弊，乃送死明器耳，大呼而入，曰：此鬼也，逐出之，嫗猶作色曰：謂人為鬼，何無禮如是？既出門，轎不由正道，而旁入山崦間，遂不見，數日後民彝至，言其妻蓋未嘗出也。欽鄰說。

錢瑞反魂